

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的问题与对策研究

——以弥渡县蔬菜产业化经营为例

云南省大理市弥渡县农经站 师跃金

摘要: 20世纪90年代初期,农业产业化发展的理念被提出,并引起了社会各界的高度重视。“三农”问题,是我国党和政府持续关注的民生农业话题,其和农村经济的发展息息相关。开展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战略不仅可以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实后盾,从根源上改善“三农”问题,还可以起到加快达成小康社会的总体目标,推动社会经济的进步发展。本文就云南省弥渡县在农业产业化发展中的实际状况进行分析,从现状入手归纳发展经营中的不足,并提出行之有效的举措。

关键词: 农业产业化; 经营发展; 问题; 对策

我国是农业大国,农业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在我国进步发展的历程中一直扮演着极为重要的角色,而“三农”问题和我国人民的切身利益有直接联系。在党的带领、人民群众的共同努力下,我国农业农村发展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就乡村振兴这一战略部署进行了细致分析,希望通过农业发展的模式,创建现代化的农业体系,以此促进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兴农的农村发展结构,强化农业整体水平。为了贯彻落实这一战略内容,弥渡县开展了蔬菜产业化经营,并在这一发展路径上取得了良好的成绩。

一、弥渡县蔬菜产业化基本状况

在20世纪80年代初期,弥渡县为了推动蔬菜生产的进步发展,引入了塑料小号棚育技术,而后十几年中,又在这一技术的基础上发展出了单体竹架和钢架大棚,但因为自身生产管理技术的局限性,制约了经济效益的提升,因此这一阶段的蔬菜产业发展效果并不显著。直至2013年,弥渡县在自身优势的基础上,开展了现代化蔬菜产业园建设项目,从寿光引入了设施蔬菜,并建立了多个连体蔬菜大棚,通过先进、创新的蔬菜管理模式,开始种植黄瓜、番茄、辣椒等新型蔬菜品种。时间来到2014年春季,当地黄瓜每亩的收成已经达到4.6万元,和以往常规种植经济效益相比,提升了大约10倍左右,而其他设施蔬菜的经济收成也极为可观,约为传统种植模式的5倍左右,一跃成为当地现代农业发展的模范。这一显著成果也受到了各级政府的重视和支持,并出台了“促进弥渡县设施蔬菜产业发展”的扶持政策,推动了更多年轻有为、致力于农业发展的青年创办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设施蔬菜。进入2018年后,整个县域开展设施蔬菜经营的农户已发展到48户,总种植面积拓展到0.4万亩,占总体蔬菜种植面积的2%,经济效益高达2.0亿元,占2017年总体经济产值的10.4%,整体效果良好。

二、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中的主要问题

(一) 设施蔬菜种植规模无法扩大,削弱了市场竞争力

提高蔬菜种植的质量、确保其经济效益是推动设施

蔬菜经营发展的关键,但综合实际情况来看,弥渡县内种植设施蔬菜的总体面积仅为0.4万亩,生产规模较小,这于其产生的经济效益以及当地设施蔬菜经营的强化而言有一定的负面影响,同时也制约了当地设施蔬菜产业化经营的可持续发展。

(二) 缺少充足的设施蔬菜发展资金以及健全的市场流通体系

虽然弥渡县财政困难,但每年都会拨款一千万来补贴50亩以上的设施蔬菜大棚,每亩补助金额为6000元,并同时发放20000元的“金蔬贷”贷款贴息。由于设施蔬菜大棚建设和配套设施建设需要每年投入4.5万元,建成50亩以上的基地需要投入200万元,这也使得当地返乡农民工、大学毕业生等具备投资创业能力,且符合新生代新型职业农民标准的人才望而却步,这一状况拖慢了弥渡县设施蔬菜经营发展的速度。

而缺少健全的市场流通体系和弥渡蔬菜市场当下发展状况、生产规模、产品品种、农业经济实力等诸多因素有所关联,这些原因制约了设施蔬菜产业的迅速发展。农民获得的市场信息渠道很少,多数是依据去年的行情和经验来选择种植的,有很大的盲目性。

(三) 缺乏创新能力

在20世纪80年代末期,冬暖式蔬菜大棚的种植方式出现,在我国掀起了蔬菜生产的“绿色革命”,有效推动了蔬菜产业的进步发展。经过时间的洗礼,弥渡县设施蔬菜种植面积已达0.4万亩,年产蔬菜30万吨,成为大理白族自治州最大的蔬菜生产基地。但横向对比来看,弥渡县种植设施蔬菜的人群大多为当地居民,在文化水平、技能、管理等方面有待提升,这于当地设施蔬菜产业化经营发展而言,极为不利。此外,缺少专业的设施蔬菜指导人员、新型农民技术能力欠缺,也是较为明显的影响因素。鉴于此,就应从人员技术知识以及整体产业链发展入手,通过创新、开放思路,满足消费者的需求,以此为当地农户带来更为可观的经济效益,推动弥渡县设施蔬菜产业的进步发展。

(四) 机械化程度有待提高

结合设施农业的发展历程以及其在国内外的发展现

状来看,弥渡县设施农业的发展尚处于初步阶段,机械化程度明显落后于其他先进地区。农业设施设备的进步发展,为大棚培育提供了更多的可能性,例如可以通过手机控制大棚卷帘、通风、控水等,显著提高了设施农业的机械化水平,但弥渡县存在生产地分散问题,导致设施农业无法从根源上达成机械化经营生产的目的,这也是当下弥渡县设施农业机械化程度饱受争议的原因。

(五) 缺乏标准体系

现代化科技的出现,为人们的日常生活提供了诸多便利,随着时间的推移,其也逐步融合到了设施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中,一些设施农业纷纷利用信息技术、平台开展了现代化设施农业发展路径,让更多人可以深入了解农业,从事农业。而绿色无公害产品、有机农产品的推广,也进一步提高了人们对农产品的重视。结合实际情况来看,我国民众对绿色农业的了解并不全面,对设施农业以及现代农业等词汇较为陌生。即便是在生产经营设施蔬菜的弥渡县,设施农业的发展也会面临同样尴尬的处境,标准体系的不健全导致其发展无法紧随产业发展的进度,甚至出现了和国内标准脱节的问题。

农产品监督体系仍需强化,农产品品质监管要从农产品生产的源头——种子的研发、育种、到整个产业链的整个环节进行监控。就我国实际情况而言,监督检查大多集中在生产链的后半段,即农药化肥残留物的检测。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并不仅仅是质量监督部门、农业农村局的责任,同样也是监管局、卫计局等多部门的职责,应从多个环节对其进行全面监控,提供全方位农产品质量保障。

而弥渡县当下的设施农业尚未达成规范化生产的要求,以往规模化生产无法进行全面质量监管,抽查式的检测方式并不能满足消费者的诉求,这也给当地设施蔬菜带来了一定的安全隐患。

三、针对上述问题提出的主要建议

(一) 创建设施蔬菜质量标准体系,推动产业智慧化发展

1. 创建蔬菜质量标准体系。应做好设施蔬菜标准拟建工作,并开展模式创造、科研推广等项目。将“弥渡设施蔬菜”作为产业品牌进行培育,创建土壤改善、种子种苗等蔬菜产业链的规范标准,建立全面且标准的蔬菜质量把控准则,还应对弥渡县设施蔬菜龙头企业、技术人员开展示范标准培训工作,在培训过程中总结一套完善且标准的推广应用模式。争取在预定时间内,带动弥渡县实现全县域标准化日光温室的要求,形成蔬菜标准示范推广的“弥渡新模式”。

2. 促进智慧化发展。将自动温控、智能雾化器、水肥一体化等物联网设备和最新的区块链全程跟踪技术融合到弥渡县设施蔬菜重点种植区,利用先进的设施和设备提高生产力。根据方便、易行的理念,继续扩大和完善

溯源平台,利用平台上的品牌设施蔬菜销售,确保农产品的质量,力争在规定时间内形成以设施蔬菜溯源为主线的品质保证体系和宣传亮点。并在这一基础上,逐步拓展平台的功能,将种子种苗、设施等重点农业项目囊括其中,形成健全完善的设施蔬菜产业供应链,通过恰当可行的方式设计供应链金融产品,强化智慧化水准,为设施蔬菜的生产经营提供便利。

(二) 以市场为出发点加快设施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

1. 持续发展设施蔬菜产业强化产业链的前端整体水准。大力推进大棚建设,发展日光温室、大中拱棚设施蔬菜生产模式,广泛运用多种新型育苗栽培材料,强化设施蔬菜生产的机械化以及智能化水准。大力扶持科技含量更显著的无土栽培技术,拓展其应用范围。还应每年优先支持建设规模达200亩、基础条件优越、建设要求较高、示范带动能力出众的设施蔬菜标准园,将各种新奇、优质且具有自身特色的蔬菜品种引入园内,通过示范、推广,提高其市场整体影响力,并坚持旅游观光、休闲农业的发展理念,将园区打造成多位一体的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

弥渡县应在市场调控的总体环境下,开展优质种子种苗资源库建设工作,同时坚持新品种研发以及种子种苗繁育工作,对新型品种进行示范推广,发挥合作专家的优势,获得新品种权;还应创办蔬菜品种展览会,进行种苗交易,通过配套的数字化平台,为新品种设施蔬菜提供充足的展示机会。提高设施农业产业链的前端水准,以市场原则为基础倒逼弥渡县设施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强化其科技以及研发能力,从根源上提升设施农业的整体质量。

2. 保证设施蔬菜的安全确保产业链末端质量。弥渡县农产品检测机构应强化对设施蔬菜的抽检力度,针对农药、肥料以及产品本身质量进行严格检测,确保不会出现蔬菜质量安全问题。还可以利用经营许可证办理的机会,规范经营行为,严厉抵制无证经营,以此维护农产品市场的秩序。智慧监管平台也是保证蔬菜质量的重要方式,可以通过全面性的监管,对设施蔬菜生产链进行监督,强化其认可度;对弥渡县设施蔬菜实行二维码溯源管理,通过终身追踪,提升市场公信力。

(三) 创新设施农业生产经营提升整体水平

1. 强化异质化生产经营水准。将工业生产的经验与设施蔬菜相融合,打破以往经营生产模式的禁锢,有意识、有组织的异质化生产经营,在生产经营初具规模和经验的合作单位开展异质化试点工作,分析订单的主要类型,以此强化设施蔬菜的异质化水准,提高其在市场中的影响力。

2. 培育质量更优的品牌蔬菜。在弥渡县蔬菜基地建设的基础上,建立具有代表性的农产品品牌,建立起标

准化的品牌发展体系。通过专业公司的能力对弥渡县设施蔬菜品牌进行项目建设,制订实施方案,明确品牌准入标准,以新建重点园区为依托,开展农资、技术、管理、检测、品牌、销售的服务模式,大力推行实践绿色有机的生产模式,通过合作、联产的方式开展设施蔬菜经营,从园区内部的单个品牌做起,探寻通往高端品牌、产品直供的方式方法,保证在预设时间内,以弥渡县设施蔬菜品牌为基础,培育出一批优质、影响力强的单体高端品牌。

(四) 引入先进理念和模式,提升弥渡县设施蔬菜质量

设施蔬菜产业在弥渡县这片广袤的土地上发展得极为顺利,成为云南省设施农业的示范基地,但也因农业产业自身的局限性以及滞后性,使得当下已经逐步克服生态自然局限的设施农业在发展过程中再次面临多重考验,若想确保其顺利发展,就应通过政府、社会、市场以及农户的多重努力,以质量标准为基本原则,不断研发更优质的种子、种苗,通过前端拓展以及后端融合延伸的双重作用,推动弥渡县设施蔬菜产业朝着科技化、现代化的方向前进,利用切实可行的经营模式,从合作社、家庭农场、单品抓起,强化设施蔬菜的质量,进一步擦亮“弥渡县设施蔬菜”的金字招牌,创建全面性、标准化的产业链,为各个环节的工作提供保障。

弥渡县可以从设施农业产业化经营入手,逐步集成服务于设施蔬菜的行业标准,以此推动当地农业由种植技术输出模式转变为农业标准输出模式。创建蔬菜信息数据平台,通过引导,带动整个县域的蔬菜达成预定质量标准,拓展延伸蔬菜产业的题材内容,提高发展种业研发、设施农业技术推广、蔬菜标准生产、休闲观光、电子商务为一体的农业全过程生产链,引导消费者转变传统消费方式,向设施农业文化、旅游的方向延伸,达成多效融合的目的,加快乡村振兴推行速度。

(五) 进一步完善市场服务流通体系

围绕滇西蔬菜批发市场的服务功能,建立和改造一批布局科学、交易方式具有创新性、功能全面、可以保证质量和食品安全的农产品交易中心,在政府引导作用以及资金体系的支撑下,形成以农产品交易中心为重点,以超市、电子商务等为分销通道、以现代物流服务为支撑、以当下交易、存储技术为基础、以优质企业经营以及资金体系为保障、以有序规范的营销团队为主体的现代化农业市场流通体系,以此突破传统农业经营发展的格局。截止至2020年,弥渡县内创建了两个蔬菜产品专业批发市场,并升级优化了8个农贸市场;此外,还建立了10个容纳两千吨以上蔬菜的冷藏保鲜库,并搭建了蔬菜农超对接直销点,为弥渡县的农业经济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六) 扩大基地规模,强化农业科技支撑

弥渡县应在依循法律章程、农户自愿、政府有偿的原则上,指引县域农民通过股份合作或是其他方式把流转土地经营权交予各种蔬菜农业经营主体,并在规划期限内,将新职业农民负责的10~50亩设施蔬菜大棚纳入财政补贴范畴中,大力培养蔬菜加工龙头企业。并按照等级划分拟定企业培育标准,创建农民专业合作示范社、家庭农场、种植大户等培育分级目标,并通过引进的方式将蔬菜冷链、包装、物流以及营销等企业融合到县域之中,以此为弥渡县当地设施农业产业的经营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弥渡县应开展农业科技资源整合工作,强化和省、州各级科研院所以及相关院校的合作沟通频率,创建协同攻坚的创新体系,通过联合攻关解决实际问题。还应增强蔬菜新品种、肥料、技术、材料的实验引进以及持续推广力度,加快农业实用技术的研究开发速度,通过集成配套以及科技成果的转化实用,形成以政府为核心的公益性服务、市场主导经营性服务的多元化科技服务体系。支持鼓励当地龙头企业、合作社等实行走产加销的发展路径,通过蔬菜的深层加工,拓展产业链覆盖面积,强化农产品的附加值。还应通过设施蔬菜标准化生产技术培训工作,对当地农户开展技术指导,推动设施农业产业,可持续发展。

参考文献:

- [1] 王昕彤,李宏.云南省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的问题与对策研究[J].经济研究导刊,2014,(31):29-30+91.
- [2] 张丽波,王春秀.做大做强蔬菜产业,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品牌”——弥渡县蔬菜产业发展建议[J].云南农业科技,2021(4):63-64.
- [3] 吕艳.专家聚焦研讨“十三五”设施农业发展重点[J].农业工程技术,2015.
- [4] 朱龙,陈杰,吴筱栋,等.国内外设施农业发展现状——兼论促进我国设施农业发展对策[J].湖北农机化,2021(8):4.
- [5] 武装.智慧农业发展中物联网技术在设施农业中的应用[J].电子技术与软件工程,2021(14):30-31.
- [6] 张宏成,胡彬,黑荣光,等.云南高原特色设施农业发展现状及对策[J].现代农业科技,2021(17):145-146+149.